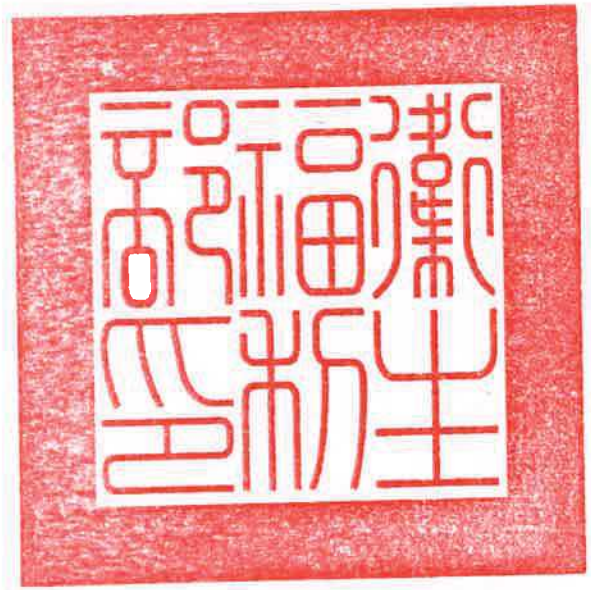
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31日
發文字號：衛部口字第1132061065號



主旨：公告112年度履復補綴牙科專科醫師甄審合格名單，合格人員周桂蓮、沈峻民等2名（履補專醫字第330至331號）。

依據：醫師法第7條之1及牙醫專科醫師分科及甄審辦法。

部長邱泰源

113 年度賡復補綴牙科專科醫師甄審合格名單

周桂蓮(第 330 號) 沈峻民(第 331 號)

共 2 名(賡補專醫字第 330-331 號)